

电子信息与计算机工程学院 2021-2022 年度国家奖学金拟获得者名单公示

根据党中央、国务院、四川省政府、四川省教育厅及我校关于认真做好高等学校国家奖助学金的评定要求，为鼓励青年学生勤奋学习、努力进取，在德、智、体、美等方面全面发展，学院严格按照国家奖助学金基本申请条件和《普通高校国家奖助学金工作指南》精神，根据各班申请国家奖助学金的学生个人资料进行全面审核，并上报学院国家奖助学金评审领导小组复审。经审核：杨冲（本科）、杨秋容（本科）、蒋春（本科）、刘娜（本科）、杨雨佳（专科），共计 5 名学生符合国家奖助学金评选条件，现予以公示。

公示时间，2022 年 10 月 13 日—10 月 19 日，在公示的五个工作日内，希全院师生按照以下条件予以监督。

附：国家奖助学金基本申请条件：

(1) 学习年限。本专科二年级（含二年级）以上；专升本学生进入本科阶段第 2 年（含第 2 年）以上；五年制专科（中专大专连读）学生入学第 5 年；

(2) 学习成绩。①学习成绩排名与综合考评成绩排名在评选范围内均位于前 10%（含 10%，下同）且没有不及格科目。学生排名比例计算方法（凡涉及排名的，均用此方法）为：学生成绩（综合考评）排名/排名范围总人数*100%；②学习成绩排名或综合考评成绩排名没有进入前 10%，但均位于前 30%（含 30%，下同）的学生，必须在道德风尚、学术研究、学科竞赛、创新发明、社会实践、社会工作、体育竞赛、文艺比赛等某一方面表现特别优秀。

欢迎我院各师生通过电话、信函或直接到电信学院学生工作办公室，反映被公示对象的德、智、体、美全面发展的具体表现。

公示地点：雁江 D311 电信学院公示栏

监督电话：

学院监督电话：15581035704、15719499095、13689624222

学校学生资助中心：0838-3209305

在线反馈方式：关注“工科资助”微信公众号主菜单-投诉建议

四川工业科技学院
电子信息与计算机工程学院
二〇二二年十月十三日

电子信息与计算机工程学院 2021-2022年度国家奖学金获奖学生初审名单表



学院名称：
(公章)

填表日期：2022年10月13日

序号	学院	专业班级	学生姓名	学号	性别	学制	层次
1	电子信息与计算机工程学院	19电信01班(合作)	杨冲	201917120240	男	4	本科
2	电子信息与计算机工程学院	19电信03班	杨秋容	201917120124	女	4	本科
3	电子信息与计算机工程学院	19软件工程05班	蒋春	201917190282	女	4	本科
4	电子信息与计算机工程学院	20软件工程03班	刘娜	202017190120	女	4	本科
5	电子信息与计算机工程学院	20计应04班	杨雨佳	202052028	女	3	专科

经办人：张琳

联系电话：15881035704

邮箱：928534098@qq.com